

证券代码：300925

证券简称：法本信息

公告编号：2024-037

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股份数量扣减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后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法本信息	股票代码	3009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超	孙波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高新北六道 15 号威大科技园 B 座 1 层-6 层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高新北六道 15 号威大科技园 B 座 1 层-6 层	
传真	0755-26605103	0755-26605103	
电话	0755-26601132	0755-26601132	
电子信箱	zqtz@farben.com.cn	zqtz@farben.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专业软件技术和解决方案服务的提供商。公司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专注于数字化技术服务，致力为客户提供先进的数字化平台、技术和解决方案，以数字化技术为依托，以咨询为驱动，以技术和方案为牵引，以交付为手段，全力为客户提供全域化、全业务、全效能的数字化服务，助力金融、互联网、汽车、通信等行业客户的产品与技术创新和业务变革，利用数字化的技术与工具推动各行业客户转型升级，实现客户业务的精细化运营，助力企业数字化转型。

2、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具体为企业为了专注核心竞争力业务、提高效率和控制 IT 相关成本，将与软件相关的信息技术系统或产品的全部或部分工作，发包给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去执行和完成的活动。

公司基于对客户业务场景的理解，依托知识库、专家资源池、产品与解决方案、技术等方面的积累，以信息技术专业人才为载体，为客户在信息化和数字化建设的进程中，专业化地提供从需求分析到方案设计、产品开发、测试和运维支撑等全方位的软件技术服务，对客户业务形成专业、高效、灵活的支撑，使客户聚焦自身的核心业务。

公司为客户的信息技术系统和产品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涉及分析与设计服务、开发与编程服务、测试与集成服务、实施与运维服务等，具体情况如下：

业务类型	主要业务内容	对客户意义
分析与设计服务	方案设计、产品设计、交互设计、网站设计、用户界面设计服务等	1、业务聚焦；借助服务提高组织弹性与灵活性，聚焦核心业务，确保竞争优势

开发与编程服务	JAVA 开发、C++开发、互联网前端开发、大数据开发、人工智能应用服务等	势； 2、技术提升：改善技术服务，促进信息技术在企业的运用及发展； 3、企业战略：提高服务响应速度和效率，降低 IT 系统维护和企业管理风险； 4、人力资源：减少成本压力、增加人员配置的灵活性； 5、财务管理：重构信息系统预算，增强成本控制。
测试与集成服务	系统测试、功能测试、性能测试、自动化测试服务、用户体验测试等	
实施与运维服务	运行维护、网络管理、信息安全、技术支持、数据支持服务等	

3、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通过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务进行全生命周期管理，以有效满足客户服务的需求。公司拥有完整的经营架构，以营销与交付管理平台、解决方案与研发平台、综合管理平台为核心支撑平台，向客户提供服务。公司通过各平台间的协同，形成了一套稳定有效的经营模式，通过能力四要素对员工赋能，以人为载体对客户进行服务交付，向客户提供高质量的软件技术服务实现公司的盈利。

公司的运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提供软件技术服务实现盈利，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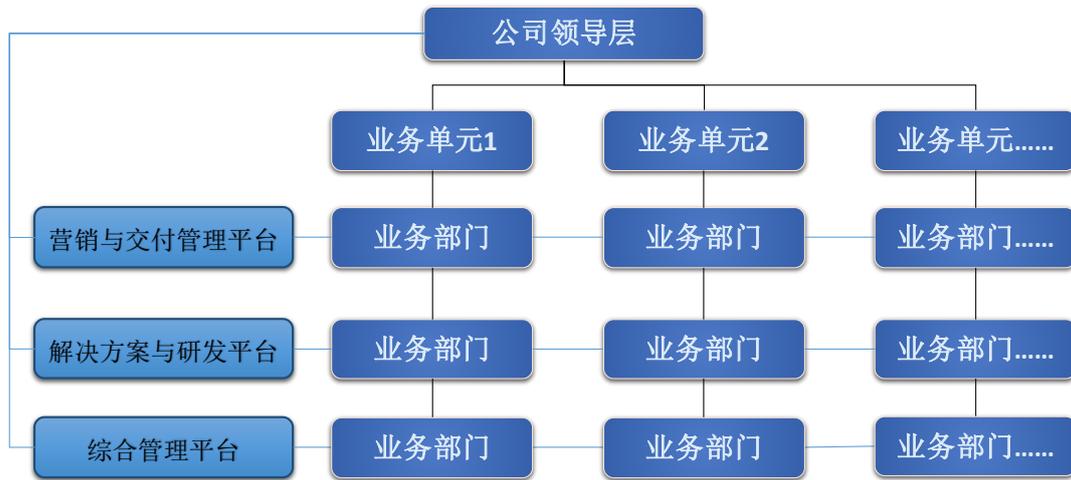
产品或服务	概述	收入类型
软件技术服务	1、根据客户的需求，公司安排技术实施开发人员在客户指定的环节中提供技术服务，并收取技术服务费的服务模式； 2、由客户方主导管理项目进度、人员安排、质量控制等相关工作； 3、一般为客户提供长期服务，公司按月/天/时根据技术实施开发人员的	服务费

	人月/天/时单价和工作量收取服务费； 4、既可以在公司场地完成，也可以在客户场地完成。	
--	--	--

(2) 管理及服务模式

公司的管理架构采用“矩阵化”的扁平管理模式，组织架构包括业务单元平台、营销与交付管理平台、解决方案与研发平台、综合管理平台等四个平台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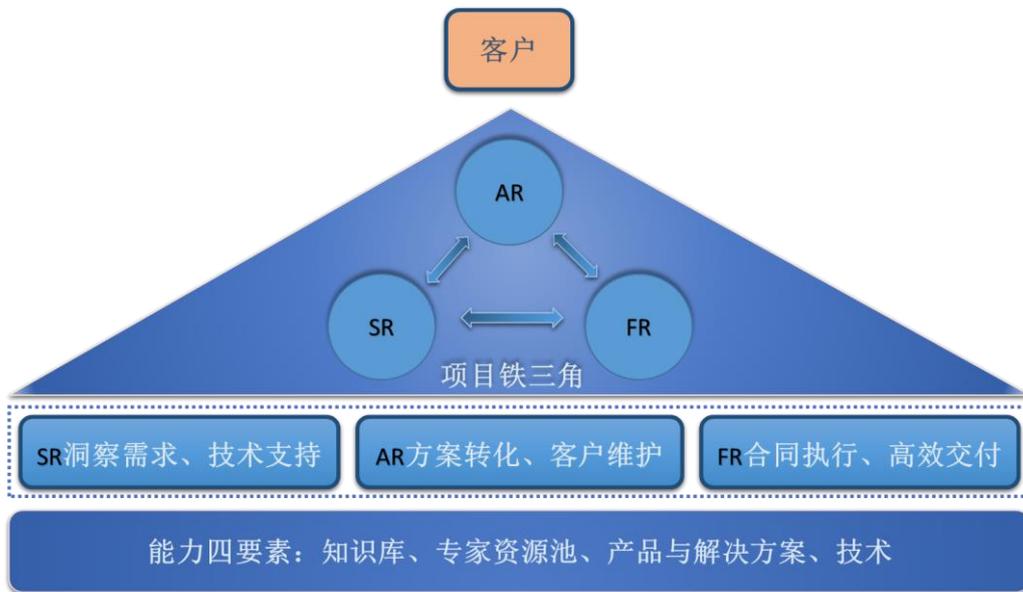
公司矩阵化管理简图



公司各平台有机结合、协同作战，形成了包含销售、产品/服务解决方案、交付在内的“铁三角”服务架构。基于能力四要素（指知识库、专家资源池、产品与解决方案、技术，下同），公司通过“铁三角”服务架构，在客户开发与服务过程中，充分理解需求，为客户提供满意的服务，进而增加客户黏性，提高品牌影响力，为推动公司的业务快速发展奠定了组织基础。

“铁三角”组织支撑全流程运作如下：

公司铁三角服务架构图



[注]:

AR 为 Account Representative，客户代表责任人，其主要职责是确保客户的满意度，与客户建立起良好的合作关系，在整个架构中负责将产品/服务解决方案传导至客户并转化为可执行的合同；

SR 为 Solution Representative，产品代表，或解决方案负责人，解决方案责任人结合业务场景及技术特点，洞察客户需求，形成一整套能够获得客户认可的方案。

FR 为 Fulfill Representative，交付代表，定位为“履行责任人”，职责是保障合同成功履行，即客户对合同履行满意度。

铁三角的三个顶点分别是负责客户关系的 AR，技术支持及方案提供的 SR 以及具体实施的 FR。“铁三角”既体现在公司管理层面也具体至各业务单元。公司的铁三角的有效运行，为业务的快速发展奠定了组织基础。

(3) 市场开发及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接销售模式，相关人员依据线索管理、立项、方案转化、投标/谈判、合同签订五大关键模块进行销售业务的标准化拓展，公司销售模式流程如下：

市场开发及销售模式流程图



(4) 服务交付管理模式

公司的服务交付模式按照是否是客户现场提供服务分为非现场交付模式和现场交付模式，非现场交付模式是指公司的员工仅在公司办公场地工作，不在客户现场提供服务；现场交付模式是指公司的员工在客户办公场地工作。公司的软件技术服务主要为现场交付模式。公司交付部门“懂快好省”地组织满足客户需求的人员向其提供服务，对在客户现场的公司人员实施考核与管理、培训与能力提升，以稳定的服务质量满足客户的需求。

懂：懂客户所处行业和市场，懂业务场景和逻辑，懂客户组织文化和员工管理，懂技

术开发语言及项目管理。快：快速响应和供给客户需求，招聘流程快。好：技术开发与管理好，服务态度好，现场管理好。省：为客户节省各方面成本，省心省力。

（5）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主要是技术支持及人力资源服务、房屋和设备租赁、固定资产采购、鉴证咨询费、水电物业及办公用品等。其中，技术支持及人力资源服务是指公司在内部资源有限的情况下，通过其他专业渠道快速获取技术支持和优质人力资源及服务的一种方式。房屋和设备租赁支出主要是办公场所和办公设备的经营租赁，公司对办公场所的需求均为通用型办公用房，公司对办公设备的需求主要为常用电子办公设备。日常采购中，公司以直接采购为主。公司采购是由需求部门提出，根据授权由各分管领导审批后，交由相应部门进行采购。

除满足行政采购需求外，随着公司研发组织的扩大及研发业务的深入，研发类软硬件采购也成为采购的核心业务之一。为高效支撑研发团队相关业务，公司已上线了采购系统，更好的支撑研发相关的采购及供应商的有效管理。除此之外，采购密切关注行业动态，了解最新的软硬件技术，以便为公司技术团队提供最好的支持。

（6）研发模式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在业务发展过程中逐步形成了核心技术研发和业务场景解决方案的双轮驱动模式，构建了研发中心和产品与解决方案中心的“双能力中心”平台，搭建了先行技术研究、共性技术研究、应用技术研究、交付技术研究的四级研发体系，在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核心技术领域持续创新积累，在金融，汽车行业不断探索基于核心技术之上的以客户为中心的解决方案。形成了智慧金融、智能座舱、大数据、企业数字化、智能电商等一系列技术解决方案，并通过了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 CMMI 5 级、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ISO/IEC20000-1 的服务管理体系和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CCRC3 级信息安全服务资质、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等认证，以及取得了超过 480 项软著和 30 余项专利技术。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767,537,119.15	2,674,578,785.53	2,674,835,439.67	3.47%	1,809,129,223.58	1,809,689,12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51,290,444.25	1,497,118,384.53	1,497,375,038.67	36.99%	1,250,980,492.92	1,251,540,398.35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884,572,474.23	3,585,832,769.99	3,585,832,769.99	8.33%	3,088,227,503.90	3,088,227,50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009,603.78	129,554,331.50	129,251,080.21	-12.57%	135,253,196.55	135,813,10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854,303.31	101,857,503.94	104,062,050.15	-14.61%	113,532,755.18	114,092,66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940,483.77	-3,730,154.11	-3,730,154.11	3,261.81%	-63,741,991.67	-63,741,991.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5	0.35	-14.29%	0.36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5	0.35	-14.29%	0.36	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7%	9.76%	9.74%	-2.37%	11.42%	11.4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递延所得税资产 559,905.43 元，未分配利润 506,804.14 元，盈余公积 53,101.29 元

2021 年度利润表项目：所得税费用- 559,905.43 元，净利润 559,905.43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654.14 元，未分配利润 244,807.8 元，盈余公积 11,846.34 元；

2022 年度利润表项目：所得税费用 303,251.29 元，净利润-303,251.29 元。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82,225,559.69	939,312,290.37	982,681,661.78	1,080,352,96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55,809.44	32,510,345.47	23,285,604.26	28,557,84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999,807.42	24,361,373.99	21,023,113.48	17,470,008.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133,297.00	47,248,171.20	38,102,841.42	216,722,768.1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8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0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严华	境内自然人	30.55%	130,811,037.00	98,108,278.00	质押	61,600,000.00			
深圳市耕读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10,404,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木加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10,404,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嘉嘉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10,404,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阿杏玉衡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6%	9,683,792.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投控东海一期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2.19%	9,361,601.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 人	1.22%	5,202,791.00	0.00	不适用	0.00
黄照程	境内自 然人	0.68%	2,926,125.00	2,926,125.00	不适用	0.00
宋燕	境内自 然人	0.61%	2,601,000.00	1,950,750.00	不适用	0.00
李冬祥	境内自 然人	0.61%	2,601,000.00	2,601,00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余市耕读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市木加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市嘉嘉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实际控制人严华先生直接控制的员工持股平台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 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 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玉衡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9,683,792	2.2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5,202,791	1.22%
宋燕	新增	0	0.00%	2,601,000	0.61%
夏海燕	退出	0	0.00%	544,346	0.13%
深圳市汇博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汇博红瑞三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0	0.00%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 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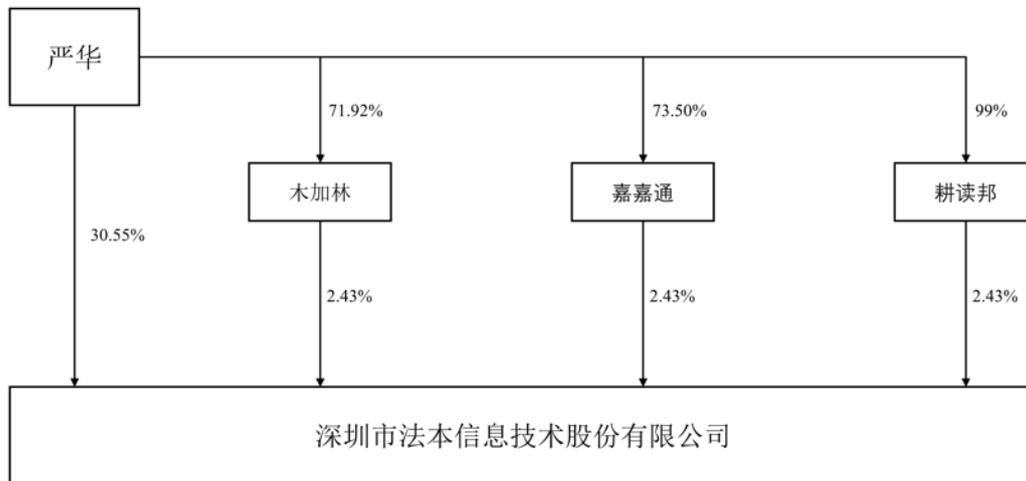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